# 相关工作权限规定（待议）

1. 可批准住店宾客延迟退房至每日15:00。
2. 可签免宾客拒付或跑账的Mini Bar用品或客用品，限额为每单￥50。
3. 对于宾客提出有异议或拒付的房费，不可以批准减免，应及时上报相关领导处理。
4. 对于住店宾客在饭店商务中心及客房部康乐设施消费给予8折优惠。